



社團法人 台灣淳皓宏善功德會 函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 407 巷 50 號
傳真：03-3479809
聯絡人：陳炫希
聯絡電話：(03)3328253
電子郵件：a092001565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6 日
發文字號：淳宏功字第 01150616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2026 年度國小助學金申請辦法乙份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『2026 年度國小助學金』實施計畫及申請辦法，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學校辦理，鼓勵條件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童安心就學，鼓勵勤奮向學及品德優良學生，特辦理「2026 年度國小助學金」申請活動。

二、本次助學金申請對象為設籍桃園市桃園區，並就讀青溪國小、大業國小、大有國小、快樂國小、成功國小及淳皓學堂之學生。

三、本次助學金名額共計 60 名，各單位推薦 10 名學生參加評選，每名頒發助學金禮券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
四、申請期間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1 日止，頒發典禮訂於 115 年 9 月 22 日上午 10 時於宏善寺大雄寶殿舉行。

五、敬請貴局惠予協助轉知相關學校，俾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共同關懷弱勢學童教育發展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黃婉如市議員服務處



理事長 釋宗倫



國小教育科 115/06/23 14:24



121150058382

有附件

2026 宏善寺／社團法人台灣淳皓宏善功德會

國小獎助學金申請資格與標準辦法

凡設籍於桃園市桃園區，且現就讀青溪國小、大業國小、大有國小、快樂國小、成功國小及淳皓學堂之學生，具有正式學籍之學生，皆可提出申請。

一、申請標準

1. 家境清寒、一心向學且表現優異者。
2. 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（甲等）。
3. 社團法人台灣淳皓宏善功德會會員子女，得優先審核。

二、獎助名額與金額

國小組：各單位 10 名，學生共 60 名。

每名頒發助學金 購物券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
三、申請日期

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止。

四、申請辦法及應附文件

每年委請預定學校提供學生名單及申請資料，本會保有最終審核及決定權。

申請資料請親送至：桃園宏善寺 知客中心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 407 巷 50 號

應附文件如下：

1. 申請表乙份（申請人請向本寺知客中心索取，或自行影印使用）
2. 114 學年度全年度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3. 中低收證明文件乙份。
4. 表現優異證明文件乙份（由導師或師長推薦，證明申請學生品行良好、表現優異，且家庭經濟狀況屬邊緣戶或弱勢家庭，並加蓋學校印章）。
5. 申請證明文件不齊全者，恕不受理。

備註：申請人數超過核定名額時，將以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、單親家庭、隔代教養家庭及經濟弱勢家庭等資格優先錄取；資格相同者，由主辦單位審查後擇優錄取。

五、獎助學金發放日期

頒發時間：2026 年 9 月 22 日 (二) 上午 10：00

頒發地點：宏善寺大雄寶殿

未能親自參加頒獎者，請於頒獎日起一週內前來領取；逾期未領者，視同放棄。

社團法人台灣淳皓宏善功德會
理 事 長 釋^上宗^下倫 和尚

社團法人台灣淳皓宏善功德會

115 學年 獎助學金申請表

獎學金申請組別 ☒ V 國小組 ☐ 國中組	
姓 名：	學校名稱：
連絡電話：	就讀班級：
學業成績：	操 行：
表現優異事蹟（由導師或師長推薦，證明申請學生品行良好、表現優異，且家庭經濟狀況屬邊緣戶或弱勢家庭，並加蓋學校印章）。	
戶籍地址：	
* 務必詳閱本屆申請辦法並檢查下列檢附申請之文件並勾選確認 ☐ A ☐ B ☐ C ☐ D A. ☐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屆公告申請辦法。 B. ☐ 114 學年度成績證明 C. ☐ 中低收證明 D. ☐ 表現優異證明文件乙份（由導師或師長推薦，證明申請學生品行良好、表現優異，且家庭經濟狀況屬邊緣戶或弱勢家庭，並加蓋學校印章）。	